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29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1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王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修正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副总裁张利萍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长王剑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独立董事王凡林（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张立、董事长王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 日